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0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选举邹榛夫先生、邹珍美女士、孙仲华先生、何思远女士、李浩成先生、林武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罗绍德先生、涂伟萍先生、谢晓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亦未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邹珍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但仍在公司的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邹珍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0,473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石正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但仍在公司的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石正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648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其它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李军先生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上述人员在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